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管制人員：政府統計處處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預算	5.907 億元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 211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218 個，增幅為 7 個。	3.919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7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68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貿易統計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6：工商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2) 社會統計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3) 國民經濟核算及國際收支平衡統計	
綱領(4) 綜合統計服務	
綱領(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7：資訊科技及廣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6) 勞工統計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詳情

綱領(1)：貿易統計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42.3	157.1	147.1 (-6.4%)	165.4 (+12.4%)

(或較 2012-13 原來預算增加 5.3%)

宗旨

2 宗旨是處理進／出口報關單及貨物倉單，保障政府徵收進／出口報關費的收入，並編製及分析貿易統計數字。

簡介

3 有關工作包括：

- 處理進口商／出口商遞交的進／出口報關單及貨運公司所遞交的貨物倉單；
- 核對進／出口報關單及貨物倉單，以確保全數收取進／出口報關費；
- 設計貨物分類制度和編製貿易統計數字；
- 進行涉及外發內地加工貿易的按月統計調查；
- 進行轉口貿易統計調查，以估計轉口毛利率；
- 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
- 搜集數據把進口統計數字調整為按離岸價計算的進口數字，以助編製有關國民收入及國際收支平衡的統計，並與國際間的貿易數據作比較；
- 編製進／出口選定貨品的價格指數；以及
- 編製港口貨物統計數字及貨櫃統計數字。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0.5	0.2	0.2
收到作實訂單後提供載有詳細資料 的影印本或軟複本(工作天)	2	2	2
協助填寫進／出口報關單或貨物 艙單			
簡單的查詢－致電或親臨查詢 (分鐘)	4	4	4
複雜的查詢－致電或親臨查詢 (工作天)	1	1	1
書面查詢(工作天)	1	1	1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按月貿易統計 數字的時間(星期)	4	4	4
就未提交的進／出口報關單發出 通知書所需的時間(月)	1.5	1.3	1.2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所核對的進／出口報關單(百萬份)	18.4	18.6	18.6
所處理的貨物艙單(百萬份)	8.4	8.3	8.3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9	9	8#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5	5	5

二〇一三年的數目減少，原因是「香港對外商品貿易回顧」已停止出版。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政府統計處將會繼續支援以電子方式遞交進／出口報關單和貨物艙單的服務。

綱領(2)：社會統計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42.7	98.7	85.6 (-13.3%)	79.2 (-7.5%)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減少19.8%)

宗旨

6 宗旨是編製及分析人口、勞動人口及社會統計數字，並整理屋宇單位記錄庫作為進行住戶統計調查的抽樣框之用。

簡介

7 有關工作包括：

- 每5年進行1次人口普查／中期人口統計；
- 編製生命統計及人口統計數字和擬備人口推算；
- 持續進行綜合住戶統計調查。這項統計調查的主要部分是搜集有關勞動人口、就業、失業及就業不足的資料，而補充部分則搜集有關多項社會課題的資料；
- 以外判形式進行一系列的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所需統計數據；以及
- 整理更新屋宇單位記錄庫。

8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	1	1	1
收到作實訂單後提供載有詳細資料 的影印本或軟複本(工作天)	4	4	4	4
統計期或時點過後至發表下列資料 的時間				
半年度人口統計數字(月)	1.7	1.4	1.6 [^]	1.6
按年生命統計數字(月)	7.5	7.5	7.5	7.5
3 個月期間的失業及就業不足 統計數字(日)	18	18	18	18

[^] 由於須參考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結果，因此所需的時間稍長。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更新的屋宇單位記錄	122 000 [‡]	99 000	105 000
受訪住戶 Ψ	2 180 000 [§]	80 000	80 000
所備存／改良／籌設的統計系統	10	10	10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15	21 ^λ	14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Ψ	5	4	4

[‡] 二〇一一年更新的屋宇單位記錄數字較高，是由於為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進行特別更新工作。

Ψ 數字不包括外判予私營市場調查公司進行的一系列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的受訪住戶。

[§] 二〇一一年受訪住戶的數目較多，是由於進行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和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覆核統計調查。

^λ 二〇一二年的數目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結果已於該年內發布。

Ψ 數字包括外判予私營市場調查公司進行的一系列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9 二〇一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的初步籌劃工作已展開。有關支援電腦系統和網上應用程式的可行性研究將會於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進行。

綱領(3)：國民經濟核算及國際收支平衡統計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0.6	78.8	76.5 (-2.9%)	82.9 (+8.4%)

(或較2012-13原來預算增加5.2%)

宗旨

10 宗旨是及時和準確地編製及分析本地生產總值、本地居民總收入(前稱本地居民生產總值)、國際收支平衡和相關統計數字，並協助政府預測各項經濟總值。

簡介

11 有關工作包括：

- 根據聯合國的「國民經濟核算體系」所建議的國際統計標準，編製本地生產總值和本地居民總收入的按季及按年統計數字；
-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國際收支和國際投資頭寸手冊」所訂的標準，編製國際收支平衡、國際投資頭寸和對外債務統計的按季及按年統計數字；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 進行統計調查搜集所需資料，用以編製按年對外直接投資統計數字，以及本地居民總收入及國際收支平衡的按季及按年統計數字和相關統計數字；以及
- 為有關擬備經濟總值的短期及中期預測而進行的計量經濟模式提供數據和專業支援。

12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0	0.4	0.4	0.4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下列各項統計 數字的時間(月)				
按開支組成部分劃分的按季本地 生產總值	2.0	1.5	1.5	1.6
按開支組成部分劃分的按年本地 生產總值	2.5	1.8	1.8	2.0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按季本地生產 總值	3.0	2.7	2.7	2.7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按年本地生產 總值	11	11	11	11
按季本地居民總收入 Δ	3.0	2.5	2.5	2.5
按年本地居民總收入 $@$	3.0	2.5	2.5	2.5
按季國際收支平衡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年國際收支平衡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年對外直接投資統計數字	12	12	12	12
按季國際投資頭寸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年國際投資頭寸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季對外債務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年對外債務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Δ 由二〇一三年起，「按季本地居民生產總值」改稱為「按季本地居民總收入」。

$@$ 由二〇一三年起，「按年本地居民生產總值」改稱為「按年本地居民總收入」。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4	5 ϕ	4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1	1	1

ϕ 把最新的國際統計標準納入本地生產總值編製架構內的特別修訂工作，已於二〇一二年完成。因此，有關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已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出版。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政府統計處將會按照最新的國際標準，不斷改進國民經濟核算、國際收支平衡及相關統計數字的統計方法及編製架構。

綱領(4)：綜合統計服務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1.4	35.9	32.2 (-10.3%)	37.3 (+15.8%)

(或較2012-13原來預算增加3.9%)

宗旨

- 14 宗旨是提供統計諮詢服務，並保持統計工作符合素質標準。

簡介

- 15 有關工作包括：

- 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有關統計工作的專業協助；
- 提高市民對統計的認知及推廣統計數字在社會上的應用；
- 統籌統計工作，以確保資料可互相參照，並保持統計工作符合素質標準；
- 出版綜合統計刊物；
- 配合政府統計處的電子政府策略，推廣並促進統計服務進一步優化，包括持續加強部門的網站服務；
- 推廣由私營數據代理機構及資訊服務提供者再發布官方統計數字；
- 發展部門的整體資訊科技策略，統籌在統計工作上資訊科技的應用，並提供相關的業務分析和技術支援；以及
- 主辦於二〇一三年在香港舉行的國際統計學會「第五十九屆世界統計大會」，以推廣統計發展和應用。

- 1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	1	1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向各局和部門提供支援的工作項目	8	10	10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5	5	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7 各方對客觀、最新和高素質的統計資料的需求持續增加，該等資料有助政府釐定政策和方便市民了解及討論公共事務。為滿足服務需要，政府統計處將會持續在及時性、切合需要和對使用者的實用程度各方面提高統計服務的素質。政府統計處並會繼續統籌政府各部門的統計工作，以確保資料可互相參照和符合素質標準。

18 政府統計處將會於二〇一三年主辦在香港舉行的國際統計學會「第五十九屆世界統計大會」，這是國際統計界兩年一度的盛事。

19 政府統計處會透過舉辦研討會，繼續致力提高市民對統計的認知及推廣統計數字在社會上的應用，以便市民正確地詮釋和適當地使用統計數據。

20 政府統計處按照二〇〇四年完成的資訊系統策略研究提出的建議，已完成部分策略性的資訊科技項目，並繼續推出多個項目，當中包括設立2套部門化數據搜集系統。

21 政府統計處會繼續應用現代科技，以提高搜集數據和發布統計資料的效率；並繼續在易讀性、內容、導覽、方便使用程度和增值服務方面強化部門的網站。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綱領(5)：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2.5	133.7	131.3 (-1.8%)	145.6 (+10.9%)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8.9%)

宗旨

- 22 宗旨是編製及分析物價、工業及服務業統計數字。

簡介

- 23 有關工作包括：

- 按月編製消費物價指數和有關建築及建造工程勞工及物料成本的指數；
- 每5年進行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搜集住戶開支模式的最新資料，作為重訂消費物價指數基期之用；
- 進行涵蓋所有主要行業的按年經濟統計調查，以搜集這些行業的業務表現和營運特徵的詳細數據；
- 進行按月及按季經濟統計調查，搜集數據，以編製反映選定行業的業務表現的短期指標；
- 進行按年統計調查，搜集有關服務貿易及離岸貿易的數據；
- 進行按年統計調查，向代表香港境外母公司的駐港公司搜集數據和意見；
- 進行按年統計調查，搜集有關工商業的創新活動，包括研究及發展活動的數據；以及
- 進行1項統計調查，搜集有關資訊科技在工商業的使用情況和普及程度的數據。

- 24 在二〇一二年，政府統計處：

- 就編製更多的香港外來分支機構服務貿易統計數字作進一步研究，並繼續進行香港向外分支機構服務貿易統計數字的試驗性編製工作；以及
- 繼續參與二〇一一年國際比較項目，搜集相關的價格數據，以編製各個不同經濟體之間的購買力平價。

- 25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	1	1	1
收到作實訂單後提供載有詳細資料 的影印本或軟複本(工作天)	4	4	4	4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下列各項統計 調查結果的時間(月)				
零售業銷貨額按月統計調查	1.1	1.0	1.0	1.0
服務行業按季統計調查	2.4	2.3	2.3	2.3
食肆收益及購貨額按季統計 調查	1.2	1.1	1.1	1.1
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11 ^Λ	11	11	11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消費物價指數的 時間(日)	22	21	21	21

Λ 政府統計處繼續努力透過簡化工作程序，提高統計數字的及時性。此目標已由12個月縮短至11個月。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受訪機構單位	262 200 Ω	243 700	255 200
所搜集的物價價目	621 500 Ω	605 100	600 700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24	22 α	23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15	15	17 β

Ω 在二〇一一年受訪的機構單位和搜集的物價價目的數目較大，主要是由於為國際比較項目搜集額外的物價價目。

α 二〇一二年的統計報告的數目較小，是由於不包括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報告書和「香港—知識型經濟」。

β 二〇一三年進行的統計調查的數目較大，是由於恢復進行資訊科技在機構單位使用情況和普及程度的統計調查，以及進行非定期的二〇一三年人力及工作技能需求機構單位統計調查。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6 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政府統計處會根據「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所搜集的數據，繼續支援就中小型企業和香港享有明顯優勢的產業作更詳細分析。

綱領(6)：勞工統計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6.8	72.2	73.7 (+2.1%)	80.3 (+9.0%)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11.2%)

宗旨

27 宗旨是編製及分析有關就業情況、職位空缺、工資、勞工收入及人力需求的統計數字，並整理更新機構單位記錄庫，以作為機構單位統計調查抽樣框之用。

簡介

28 有關工作包括：

- 編製有關就業情況、職位空缺、工資及勞工收入的統計數字；
- 編製有關人力需求及培訓需要的統計數字；以及
- 整理更新機構單位記錄庫。

29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	1	1	1
收到作實訂單後提供載有詳細資料 的影印本或軟複本(工作天)	4	4	4	4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按季統計調查 結果的時間(星期)	13	13	13	13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更新的機構單位記錄	612 000	607 000 γ	607 000
受訪機構單位	643 000	673 000	673 000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5	6 μ	5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5	6 θ	5

γ 二〇一二年的數字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從商業登記署收到較少的商業登記申請。

μ 數字包括 1 份非定期統計報告，即「二〇一八年按經濟行業劃分的人力需求推算」。

θ 數字包括 1 項非定期統計調查，即「二〇一二年僱員福利統計調查」。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0 政府統計處會繼續：

- 改進勞工統計數字的編製框架，從而提供全面、適時及可靠的數據以協助檢討和制訂有關的政策；以及
- 提升用以整理及更新機構單位記錄庫的電腦系統，並致力維持「香港標準行業分類」的系統，以促進國際間的可比性和反映香港的經濟活動。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財政撥款分析				
	2011-12 (實際) (百萬元)	2012-13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2-13 (修訂) (百萬元)	2013-14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貿易統計	142.3	157.1	147.1	165.4
(2) 社會統計	342.7	98.7	85.6	79.2
(3) 國民經濟核算及國際收支平衡 統計	70.6	78.8	76.5	82.9
(4) 綜合統計服務	31.4	35.9	32.2	37.3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122.5	133.7	131.3	145.6
(6) 勞工統計	66.8	72.2	73.7	80.3
	776.3	576.4	546.4 (-5.2%)	590.7 (+8.1%)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2.5%)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830 萬元(12.4%)，主要由於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而令運作開支增加，以及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開設 4 個職位、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

綱領(2)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640 萬元(7.5%)，主要由於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運作開支有所減少；部分減省的開支，因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而抵銷。

綱領(3)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40 萬元(8.4%)，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

綱領(4)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10 萬元(15.8%)，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以及非經常開支項目「第五十九屆世界統計大會」的現金流量需求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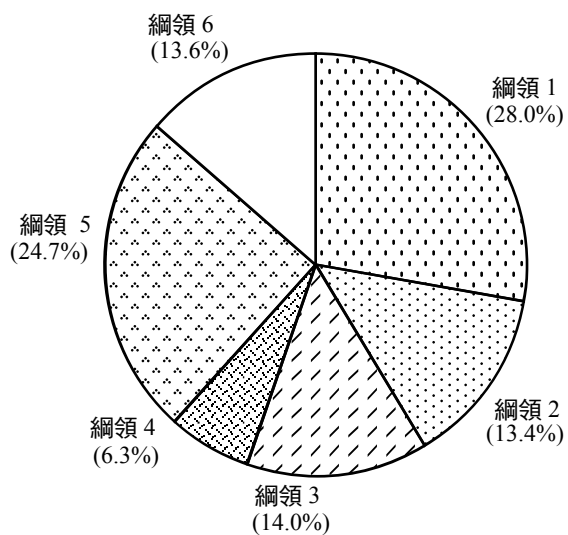
綱領(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430 萬元(10.9%)，主要由於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開設 3 個職位和進行二〇一四至一五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的其他運作開支令所需撥款增加，以及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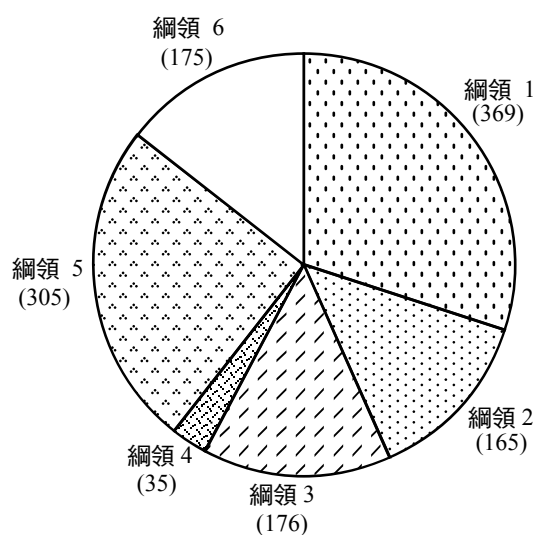
綱領(6)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60 萬元(9.0%)，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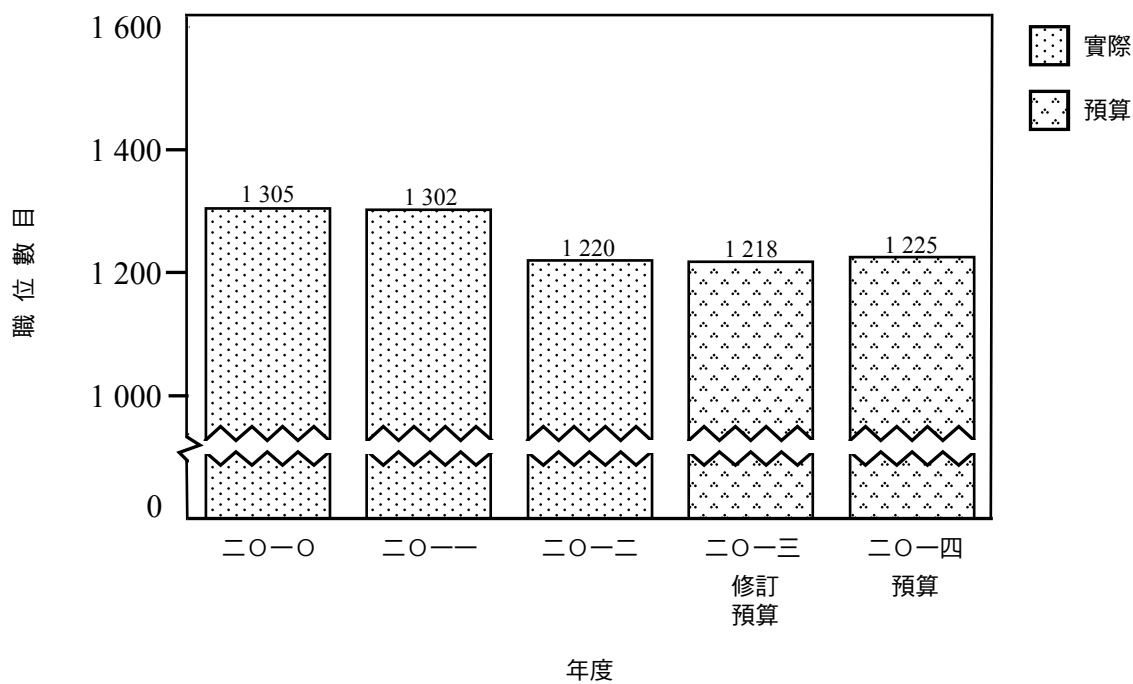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編號)	2011-12 實際開支	2012-13 核准預算	2012-13 修訂預算	2013-14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771,440	571,367	543,231	583,890
	經常開支總額	771,440	571,367	543,231	583,890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4,903	5,000	3,200	6,823
	非經常開支總額	4,903	5,000	3,200	6,823
	經營帳目總額	776,343	576,367	546,431	590,713
	開支總額	<u>776,343</u>	<u>576,367</u>	<u>546,431</u>	<u>590,713</u>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政府統計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590,713,000 元，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4,282,000 元，而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185,630,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583,890,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統計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府統計處的人手編制有 1 218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會淨增加 7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391,92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1-12 (實際) (\$'000)	2012-13 (原來預算) (\$'000)	2012-13 (修訂預算) (\$'000)	2013-14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443,636	467,476	460,343	480,202
－ 津貼.....	6,644	3,506	3,426	3,882
－ 工作相關津貼.....	—	4	1	4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834	560	1,000	736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2,023	3,373	3,750	5,050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318,069	96,213	74,476	93,781
其他費用				
－ 亞洲及太平洋區統計研修所 ...	234	235	235	235
	<u>771,440</u>	<u>571,367</u>	<u>543,231</u>	<u>583,890</u>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2 止 的累積開支	2012-13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947 第五十九屆世界統計大會	15,200	5,177	3,200	6,823
總額	15,200	5,177	3,200	6,823